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6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锡业股份	股票代码	0009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佳炜	马斯艺	
办公地址	云南省个旧市金湖东路 121 号	云南省个旧市金湖东路 121 号	
电话	0873-3118606	0873-3118606	
电子信箱	xygfzqb@qq.com	342748293@q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503,166,258.77	22,032,537,774.18	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039,038.71	456,697,176.58	-5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510,759.70	452,551,331.17	-6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3,764,878.28	991,220,204.28	-5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28	0.2750	-55.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28	0.2750	-55.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	3.75%	下降 2.13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997,118,538.13	35,137,313,216.20	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59,933,678.64	12,402,908,827.03	1.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9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52%	542,607,311		质押	271,300,000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49%	208,491,754		质押	104,000,000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6%	40,983,606			
云南融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23%	20,491,803			
云南惠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18%	19,672,131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1.18%	19,672,131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1.00%	16,672,13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8%	14,714,250			
翟铖铖	境内自然人	0.47%	7,800,000			
张玉敏	境内自然人	0.42%	7,0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3、个旧锡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关联股东。 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56,247,311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86,360,000 股； 2、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				

份 174,688,12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3,803,634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全体干部员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及公司相关会议精神，在公司党委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全力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全力化解新冠肺炎疫情及全球经济下行等不利影响，坚持目标不变、任务不减、劲头不松，团结奋进、攻坚克难。报告期内，公司不仅抓好本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公司干部员工的健康、生命安全，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体现国企的责任与担当。公司紧紧抓住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及主要有色金属产品价格企稳反弹的有利时机，通过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强化市场研判、深入挖潜创效、推动合规经营，确保最大限度完成公司年初制定的各项生产经营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市场维护有成效，市场销量有所提升，安全环保平稳运行。2020 年上半年生产有色金属 14.84 万吨，其中：锡 3.67 万吨、铜 4.96 万吨、锌 6.05 万吨、铅 1293 吨、钨 285 吨、银 37.42 吨。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25.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4%；营业利润 3.76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7.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5.76%；公司总资产 379.97 亿元，较上年同期

上升 8.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25.60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27%。

围绕复产复工、保产增效目标，2020 年上半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狠抓工作落实，多措并举夯实发展根基

（1）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成效显著。疫情发生以来，公司全体员工以强烈的责任感和纪律规矩意识，令行禁止，严防死守，员工及家属未出现一例确诊或疑似病例。疫情相对缓解后，公司采取系列针对性措施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至 3 月下旬，基本实现所属单位、重点项目正常生产建设。

（2）奋力赶超。面对一季度有色金属价格大幅下跌的严峻形势，二季度以来各生产单位不断提升生产组织能力和工作落实力度，迎难而上，攻坚克难，全力冲刺上半年各项生产目标任务。面对疫情期间量价两跌、供需双弱的困难局面，全力加强原料组织，灵活运用套保手段，有效维护拓展市场，积极推进有色金属产品商业贴息收储，不利局面逐步得到扭转。

（3）内强管理，运营管控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抓好全要素成本管控，细化降本增效各项措施，严控各项费用和预算外开支，“三项”费用比进度计划有所下降。通过加强宏观经济和市场价格走势分析，统筹制定购销、产销、期现及内外联动策略，及时优化调整销售策略。

（4）强化研究，政策争取短板逐步补齐。加强对“六保六稳”、云南省应对疫情稳定经济运行 22 条、关于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政策研究，积极争取各项政策资金支持。

2、聚焦主业，加快推进重点工程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程项目建设顺利推进。锡冶炼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变更）建设进入收尾阶段；铜街、曼家寨矿区 360 万吨/年采矿扩建工程及配套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矿山锡石浮选、预选抛废等产业化项目成效明显。

3、培育发展动能，科技创新得到有效提升

公司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推动产业转型，一是持续加大科技投入，组织实施科研项目 148 项，获授权专利 28 件。二是加强创新平台建设，锡化工公司完成红河州技术中心及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正在加快推进锡铟新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申报工作。三是加快科技成果转化，膏体填充、多金属预选抛尾等采选、冶炼新技术逐步推广应用。资源综合利用新技术加快推进，新产品产业化步伐逐步加快。

4、狠抓过程管控，安全环保平稳运行

坚持文化引领，安全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认真贯彻落实安全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各层级领导、各专业、各单位部门安全管理责任，网格化安全管理、“四安全、五必须、一面谈”等安全工作得到进一步落实。通过不懈努力，上半年延续了 2019 年以来重伤及以上事故为零的良好局面，安全生产平稳有序运行。坚持理念先行，环境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深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借鉴同行业先进经验，加快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强化环保检查考核，狠抓隐患排查整改及建设项目合规性，全面推进环保主体责任落实。

5、推进全面深化改革，释放体制机制活力

总部机构改革持续推进，内设机构、人员总数精简指标基本实现。年龄结构、知识结构得到合理优化，

改革的活力及成效逐步显现。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金额	新准则影响	2020年1月1日金额
预收账款	184,875,896.77	-184,875,896.77	
合同负债	-	184,875,896.77	184,875,896.7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金额	新准则影响	2020年1月1日金额
预收账款	156,398,863.80	-156,398,863.80	
合同负债		156,398,863.80	156,398,863.80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各级子公司共 21 户，其中：云南锡业锡材（昆山）有限公司由二级子公司变更为一级子公司。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涛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